

新聞幕後

爭取權利之後 該如何執行

記者李亦伸／特稿

怎樣才能讓SBL超籃推動得更有效率？這恐怕不是委員會的決策權獨立出來，重新定位後，就能成事。

SBL三年來最為人詬病的，除了裁判問題外，就是欠缺整體行銷、營運、市場和公關文宣等規畫，這些執行面的細節不但需要更多專業人才，也需要委員會有常設機構負責監督執行，指派專人推動、考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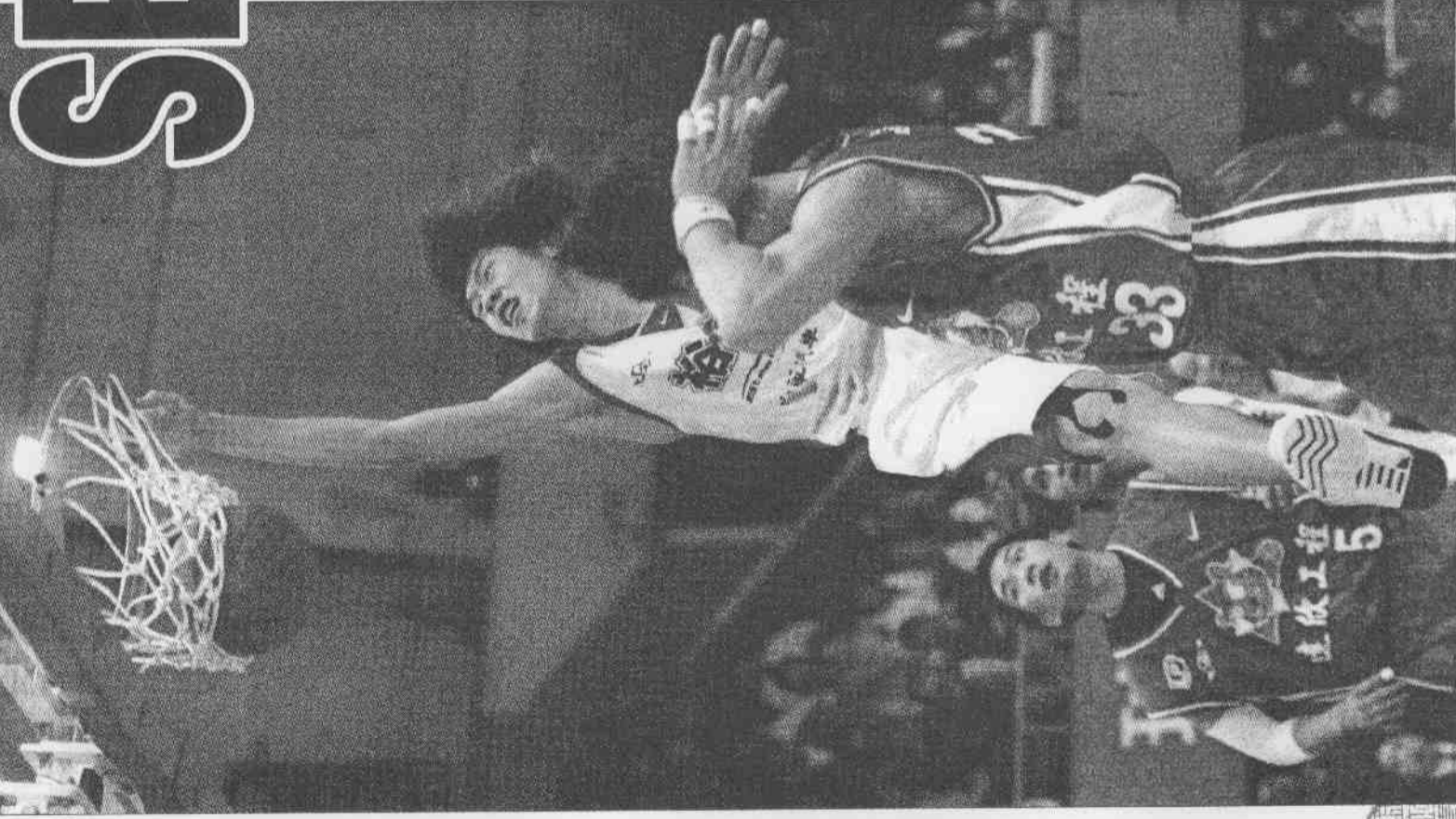
因此，委員會的決策獨立並不能使SBL超籃運作得更有效率，因為委員會的成員都是兼差客串，無法切實掌握決議的內容、建議與執行評估。

要讓SBL超籃更有效率，有更公平、公正的競賽品質與行銷手法，有更突出的授權、文宣、球迷服務，委員會需要更多智囊，也需要第一線的執行專人，並且更需要能因應、規畫行銷實務與文宣服務的專業團隊。

其實，在SBL委員會爭取獨立自主的權利、決策之後，真正的成敗關鍵必須看委員會的智囊團與執行力，這才是委員會不能以大局為重，以聯盟整體利益為先，切實有效執行的成功關鍵。爭得了權利的之後，接下來就要展現執行的實力，效率與決心同樣重要。

► SBL超籃三季有成，球迷燃燒熱情，讓SBL更有未來，在SBL委員會決策獨立之後，前景讓人期待。

記者周永受、李亦伸／攝影



SBL超籃獨立經營

籃協與球團代表 確定SBL委員會為最高決策機構

【記者李亦伸／報導】中華籃協與七支SBL超籃球團代表，昨天在體委會副主委陳雨鑫見證下，確定SBL委員會將做為SBL的最高決策機構，未來委員會擬具的決議將提交中華籃協執行。

昨天的協調會並確認未來SBL經營的幾個原則與共識：

- 一、SBL第四季票房歸中華籃協，第一季由委員會擬定一個基數給予籃協後，剩下部分由球團分配盈餘。
- 二、洋將、選秀、裁判、電視轉播等機制，下次會議再研擬、討論，但下次會議的時間仍未定。
- 三、各球團同意在不分裂、公平、互助合作的前提下，為SBL超籃營造更公平的競爭環境，服務球迷。
- 四、SBL第四季是否進入小巨蛋比賽，再行研擬。

至於SBL委員會的組成與定位，委員

會仍在中華籃協架構下，但決策SBL經營的權利獨立；委員會成員由七支球團代表與中華籃協、體委會代表共九人組成，如有增減可以由委員會自主決定，委員會的決策為SBL最高決策，提交籃協執行。

昨天的協調會由中華籃協理事長王人達主持，體委會副主委陳雨鑫列席指導，七支球團均派代表出席，會中針對SBL的未來、經營、組織、現況與定位，做了廣泛討論。

陳雨鑫表示，國內籃球有今天的成果不易，中華籃協與各球團應該在不分裂的前提下互助合作，才能創造多贏。

王人達也表達SBL直在穩定中成長的心願和意圖。他說，任何球團有任何意見都可以溝通，一起討論解決。

由於昨天的協調會公開在媒體採訪之下，因此過程、氣氛都十分平和，沒有特別激情的對峙和激辯，雖然各球團各有或多或少抱怨與建議，但都沒有形成分裂對抗。

5球團發表聯合聲明 未來更公正、公平、公開

【記者李亦伸／報導】原本簽署協議書計畫獨立自主聯盟運作的SBL超籃東森、緯來、台啤、台銀和幼敏五支球團，昨天在與中華籃協召開協調會後，發表聯合聲明。聲明中指出，希望SBL未來可以建立公正、公平的機制，以利國內籃球永續發展。

聲明中強調，當初五隊計畫自籌聯盟目的並不是要分裂對立，而是希望能讓SBL獨立決策運作，更有效率，擁有公平公正的競賽環境，而且此一聯盟也不排除在中華籃協的組織架構下運作。

其中，五隊最重要的重申與表態是：SBL委員會的決議是SBL超籃的最高決策，其組織架構、成員、運作方式與獨立自主的權利義務，都應該納入中華籃協章程與SBL委員會組織架構，成為具體文字規範，確定委員會獨立自主的地位與定位。

未來SBL委員會將會研擬選秀、洋將辦法，並建立賽務、裁判、考核機制與規範，以利賽事進行，用更公正、公平、公開的方式，讓SBL的裁判機制與考核更有體制。

